**江苏省煤基温室气体减排与资源化利用重点实验室2021年度开放基金申请通知**

江苏省煤基温室气体减排与资源化利用重点实验室（以下简称实验室）旨在围绕国家战略和江苏省碳减排基础前沿创新需求，着力解决煤基碳减排的重大科学问题，突破前沿引领和关键核心技术，获取重大原创成果和自主知识产权，抢占未来煤基碳减排技术制高点。

为不断提升实验室创新质量和效率，充分发挥实验室研究基地的作用，本着开放、流动、合作的运行机制，加强基础性、原创性、前瞻性等课题研究，激励科技创新，凝聚和培养科技人才，特设立2021年度开放基金，支持与实验室主要研究方向相关的基础和应用基础研究。

1. **项目类别**

本年度开放基金主要面向实验室非固定研究人员，重点资助年龄小于35岁以下的青年学者（含博士后），拟资助10项左右，每项经费3万元，基金实际执行期为2021年2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1. **重点支持方向**

根据实验室发展规划与发展目标，围绕国家和江苏省碳达峰、碳中和重大战略需求，实验室重点资助围绕以下领域开展的开放基金申请：

1. 煤层甲烷减排与资源化利用
2. CO2地质利用与封存
3. 煤转化过程污染物减排
4. 温室气体监测评价
5. 煤炭清洁低碳化开发利用
6. CO2捕集与化学利用
7. 碳减排与碳管理关键技术
8. **申请办法**

1、实验室诚邀国内外相关领域的专家学者围绕实验室主要研究方向申请课题；实验室将按照“公平公正、择优支持”的原则，采取自由申请、实验室初审、学术委员会终审的程序遴选开放基金。

2、申请者请在阅读立项指南和《中国矿业大学江苏省煤基温室气体减排与资源化利用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规章规定后，按规定格式填写申请书。电子档（含签字盖章页扫描）发送至电子邮箱：quandewang@cumt.edu.cn，电子邮件主题请命名为“开放基金申请书-申请人姓名”。电子邮件发送截止日期为2021年1月24日。纸质申请书一式3份（原件，A4双面打印，左侧装订）经所在单位（一级单位）同意并签字盖章后，于2021年1月25日前寄/送至实验室（以寄出日期为准）。

1. **审批立项**

1、省重点实验室对申请书进行形式审查和初步筛选，并组织同行专家评审，经省重点实验室学术委员会审议后择优支持。

2、申请人在接到基金批准资助通知后，按批准金额、研究年限、研究进度关键节点要求和考核指标等填报任务书。

1. **项目管理**

1、项目实际执行年限：2021年2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2、项目中期/年度检查和结题时，申请者需根据实验室要求提交中期报告和结题报告，具体的时间和要求另行通知。

3、考核要求：

(1)开放基金所提交的验收成果与研究课题内容必须具有较强的相关性，否则不予认定；

(2)结题条件：发表署名实验室的一区SCI论文不少于1篇或二区SCI论文不少于2篇（分区方式按中科院JCR期刊分区执行）或中文卓越期刊论文不少于2篇或授权国家发明专利不少于1件。

4、开放基金资助的研究成果，由本实验室和研究者所在单位共享；研究成果或论文发表时，应注明本实验室为第一完成单位。实验室中文名称为“江苏省煤基温室气体减排与资源化利用重点实验室，中国矿业大学，221008，江苏徐州”，英文名称为“Jiangsu Key Laboratory of Coal-based Greenhouse Gas Control and Utilization, China University of Mining and Technology, 221008, Xuzhou, Jiangsu, China”。

5、未尽事宜请与实验室联系。

联系人：王全德

E-mail：quandewang@cumt.edu.cn

通讯地址：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金山东路中国矿业大学国家大学科技园低碳能源研究院江苏省煤基温室气体减排与资源化利用重点实验室，邮编：221008

附件一：中国矿业大学江苏省煤基温室气体减排与资源化利用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管理办法

附件二：中国矿业大学江苏省煤基温室气体减排与资源化利用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申请书

附件三：中国矿业大学江苏省煤基温室气体减排与资源化利用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申报汇总表

江苏省煤基温室气体减排与资源化利用重点实验室

2021年1月18日